**嘉義縣水上鄉大崙國民小學110 學年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簡章**

一、依據：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 」。 （二）依據本縣 109學年度第2學期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會議決議事項 。 （三）嘉義縣政府中華民國110年7月8日府教學特字第11001550023號。 二、錄取名額：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正取一名，備取若干名。三、報名資格條件： （一）具中華民國國籍。 （二）具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或同等學力或符合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所定

 之人員。 （三）身心健康，品行端正並具有服務熱誠及愛心 。 四、工作內容：在教師督導下提供特教學生在校之生活自理、上下學及其他校園生活等支持性服

 務。需協助下列工作事項： （一）配合本校身心障礙學生在校作息時間，協助教師處理偶發事件 、生活輔導及行動不便問

 題，如上廁所、進出教室等事宜。 （二）每日填寫工作日誌，記錄學生學習與行為表現、處理措施與成效及每日工作內容等。 （三）定期上網填寫學生服務紀錄供教育部定期查閱。 （四）因應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需求，學校相關人員臨時交辦事宜。 （五）工作時間依個案學生課表排定。 五、聘用時間：自實際到職日 至111 年6月 30日止 ，不含寒假（若縣府補助終止則契約隨之終

止不得有異議）。 六、待遇：按鐘點給付，時數依縣府核定辦理 (每週20 小時) ，時薪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法，

勞、健保及勞工退休金依政府法令規定辦理。

七、公告方式：嘉義縣政府教育網路中心網頁（http://www.cyc.edu.tw/ ）及本校網站

（http://dlps.cyc.edu.tw/） 。 八、簡章：請自行於公告網站內下載列印 。 九、報名時間地點： （一）日期：110 年8月24日（星期二）下午1:00-3：00止。 （二）地點：嘉義縣水上鄉大崙國小 。 地址：嘉義縣水上鄉大崙村111號。 電話： 05-3711381 。 十、報名手續： （一）親自報名。 （二）報名時應繳附下列表件：（正本驗畢退還，並繳交影本一份） 。

 1.報名表一份。 2.最近2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請黏貼於報名表。 3.國民身分證正本及影本。 4.學經歷證件正本及影本。 十一、甄選日期地點： （一）甄選日期及時間 ：110 年8月24日（星期二）下午3時 ，請在10分鐘前至大崙國

小教務處報到，逾時以棄權論。 （二）甄選地點：嘉義縣大崙國小 十二、甄選方式：面試。

 （一）分數未達75 分者不予錄取。 （二）請攜帶學歷證件、工作資歷文件、服務證明、專長及其他佐證資料。

十三、放榜日期及方式：甄選結果於110 年8月24 日 下午 5點前公告於嘉義縣政府教育網路中

 心網頁(http://www.cyc.edu.tw/ ）及本校網站。十四、錄取人員應於110 年8月25日(星期三) 10:00前報到，逾時以棄權論，由備取人員依序遞

 補。 十五、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嘉義縣 大崙國小 110 學年度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報名表** ※表格不足時可自行增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別 |  | 生日 |  年 月 日 | 黏貼照片電子檔可 |
| 聯絡電話  | 住家： | 身分證字號 |  |
| 手機： |
| 通訊 地址 |  | 電子郵件 |  |
| 學歷 |  | 專長 |  |
|  |  |
|  |  |
|  經歷  |  | 具備資格證照  |  |
|  |  |
|  |  |
| **報名者簽章： 上述資料全部屬實否則願負任何法律責任。**  |
| 證件審查 (以下免填) |
| **國民身份證**  | **最高學歷證明**  | **相關證照(證明)** | **審查結果**  | **審核人簽章：** |
| □核符 □不符  | □核符□不符 | □核符□不符 | □資格符合□資格不符 |  |
| 甄 試 成 績 |
| 面試 (100%） |  | 甄試結果 | □正取 第 名 □備取 第 名 □未錄取  |

**同 意 書**

 本人 ， 年 月 日生，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為應徵水上鄉大崙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所需，同意 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 此致 嘉義縣 水上鄉 大崙國民小學

 立同意書人： （簽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